证券代码：688280　　证券简称：精进电动　　公告编号：2026-048

# 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1月20日以邮件的方式送达第四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11月25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表决的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提名王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借款并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精进电动科技（正定）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拟向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务中心区支行（下称“北京农商行”）申请借款，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下称“中关村担保”）为公司前述借款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精进正定为中关村担保提供相应反担保事宜是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而作出的，有利于公司良性发展，解决其短期资金需求问题。公司董事会已审慎判断反担保人偿还债务的能力，反担保事宜不会对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北京农商行申请借款并同意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精进正定就中关村担保为公司连带责任提供保证担保事项为中关村担保提供相应的反担保。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借款第三方为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反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26-050）。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在对公司的审计工作中，能够做到勤勉尽责、认真履职，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变更的募投项目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以及未来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部分募集投资项目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6 日